

广西壮族自治区 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桂发改社会〔2021〕795号

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广西自然资源职业技术学院二期 8# 学生宿舍楼及配套设施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

自治区自然资源厅：

你单位《关于审定广西自然资源职业技术学院二期 8#学生宿舍楼及配套设施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的函》（桂自然资函〔2021〕2900号）收悉。经委托中介机构组织专家评估，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代码：2106-450000-04-05-177039。

二、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

项目为新建 8#学生宿舍楼及配套设施，总建筑面积为 20698.25 平方米，其中，8#宿舍楼 19995.77 平方米，地下室水

泵房 702.48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建筑工程、结构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及室外配套设施等。

三、工程设计方案

(一) 总平面

8#学生宿舍楼拟建场址位于总平东北角,北面为围墙,南面为规划建设的 9#学生宿舍楼,西面为规划建设的 10#后勤活动综合楼,东面为规划建设的 2#学生食堂。建筑朝向为南北向,建筑物周边设置有消防通道。

(二) 建筑设计

项目为新建 1 栋地上 6 层的学生宿舍。建筑耐火等级为二级,屋面防水等级为一级。建筑单体层高均为 3.60 米,室内外高差为 0.15 米,建筑高度 21.75 米。一层为学生宿舍、洗衣房及配套用房,门厅位于宿舍楼的中间部位,电梯厅正对门厅,洗衣房位于宿舍楼的四个角落,分散布置;二层~六层为学生宿舍,项目共设 6 人间宿舍 410 间,2 人间宿舍 12 间,无障碍宿舍 5 间,共有床位 2499 个;地下 1 层为水泵房,总建筑面积为 702.48 平方米,层高为-5.4 米,框架结构。本工程按国家二星级绿色建筑设计。

(三) 结构设计

项目建筑结构安全等级为二级,设计使用年限为 50 年,抗震设防烈度为 7 度,本工程抗震设防类别为标准设防类(丙类),按 7 度采取抗震措施。建筑上部结构拟采用框架结构,框架抗震等级为三级。采用基础形式为桩基础,桩基础设计等级为乙级。

(四) 给排水设计

项目给水排水设计范围包括建筑单体的生活给水、排水等系统。本工程供水水源采用市政自来水,由校区给水管网供给,市政水压 0.2MPa。供水方式为上行下给式,最高日用水量为 344.88m³/d。热水拟采用太阳能为主+空气源为辅的热水系统。供水方式为上行下给式机械循环。宿舍楼学生人数 2499 人,最高日热水用水定额为 40L 每人每天,设计日用热水量 100m³。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至学校污水管网再接至市政污水管网;场地雨水经收集后排入市政雨水管。

(五) 电气设计

项目电气设计内容包括低压配电、照明、防雷与接地、弱电等系统。本项目 10kV 电源由校区内原有 6 号开关站备用回路引来,在地面一层室外就近设置 1 台 1600kVA 的箱式变电站,采用 EPS 应急电源作为备用电源。低压配电采用放射式和树干式相结合配电方式。干线采用预分支电缆或沿桥架及电缆竖井内敷设。项目应急照明、公共照明、监控室用电、消防风机等为二级负荷;空调、电梯、生活泵及一般照明等为三级负荷。用电计算负荷约 647.1kW。

项目 8#宿舍按第二类防雷措施设防,水泵房按第三类防雷措施设防,在楼座屋顶设避雷带和避雷针混合作防直击雷的接闪器,利用建筑物结构柱子内的主筋作引下线,利用结构基础内钢筋网作接地体;为防雷电波侵入,电缆进出线在进出端将电缆的金属

外皮、钢管等与电气设备接地相连；电子信息系统的各种箱体、壳体、机架等金属组件应与建筑物的共用接地网作等电位连接；低压配电系统接地型式采用 TN-C-S 系统，强弱电共用联合接地装置，要求接地电阻应不大于 1 欧姆；电气装置正常不带电可导电部分均应可靠接地。

（六）消防设计

消防系统设置包括室内外消火栓系统、自动喷淋系统及灭火器配置等。项目单体根据总平布局结合城市路网形成环通的消防车道，建筑两个长边均设消防通道。在建筑物内，配置手提式磷酸铵盐干粉灭火器。具体室内外消火栓系统及自动喷淋系统消防用水如下：

序号	用水项目	用水量标准 (L/s)	火灾延续时 间 (h)	总用水量 (m ³)	备 注
1	室外消火栓系统	40	3	432	由市政管网直接供水
2	室内消火栓系统	40	3	432	消防水池储存
3	自动喷淋系统	30	1	108	消防水池储存
4	小 计	室外消防用水量		432	由市政管网直接供水
5	小 计	室内消防用水量		540	消防水池储存
6	合 计	一次火灾消防用水量		864	

四、投资概算和资金筹措

项目总投资概算为 7269.20 万元，工程费用为 6528.55 万元，其他费用为 394.50 万元，预备费为 346.15 万元。建设资金来源

为业主通过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 7000 万元(自治区自然资源厅土地补偿款)和自筹 269.20 万元解决。

请据此批复,督促业主抓紧开展施工图设计和其他准备工作,切实落实项目建设资金,争取项目早日开工建设。

(自治区发展改革委接收领导干部插手工程建设廉政监督信访举报电话: 0771-2328688; 自治区纪委监委驻自治区发展改革委纪检监察组接收领导干部插手工程建设廉政监督信访举报电话: 0771-12388。收信地址: 自治区纪委监委驻自治区发展改革委纪检监察组, 邮编: 530028)

附件: 总投资概算表

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1 年 9 月 15 日

公开方式: 主动公开

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1 年 9 月 15 日印发

